

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4 年 12 月 4 日 12 时 50 分至 14 时 00 分

地点：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抚市镇溪联村下坑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龙岩武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现场负责人：卢金华 电话： 份证号码：

工作单位：龙岩武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职务：现场负责人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陈灿辉 13080015101、沈燕 13080015105

记录人：沈燕 13080015105

其他参加人及工作单位：

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陈灿辉 13080015101、沈燕 13080015105）。

请过目确认： 无异议 对身份无异议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请确认： 已听清 不申请回避

现场情况：2024 年 12 月 4 日，我局执法人员陈灿辉、沈燕根据 2024 年第四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对龙岩武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，检查情况：

1、该公司办有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822MA31YP9G5B），《龙岩武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5 万吨废旧轮胎再生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取得福建省龙岩市环境保护局批复（龙环审〔2018〕342 号），《武凡有机热载体锅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取得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批复（龙环审〔2021〕271 号），2023 年 2 月 5 日经专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，2024 年 2 月停产至今。《武凡再生资源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取得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批复（龙环审〔2024〕150 号），将原厂区内的 4 台裂解炉功能由原来的裂解废旧轮胎转为裂解废铝塑。2024 年 10 月 10 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91350822MA31YP9G5B001R，有效期自 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9 年 10 月 9 日止）。更正

2、现场检查，该公司 4 台裂解炉正在技改中，未生产，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3、执法人员现场检查、拍照，均在该公司现场负责人卢金华全程陪同下进行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 以上笔录已阅无误，情况属实。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 卢金华 2024 年 12 月 4 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 陈灿辉 2024 年 12 月 4 日

记录人签字： 沈燕 2024 年 12 月 4 日

参加人签字： 年 月 日